

民國文獻資料叢編

後善民國  
史料  
救濟史  
匯編



殷夢霞 李強 選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796571



殷夢霞 李強 選編

# 民國善後救濟史料彙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六冊



淮陰師院圖書館 796571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 編

#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工作概況

三十五年一月至七月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民國三十五年（1946）鉛印本

三十五年一月至七月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工作概況

# 第六册目錄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工作概況：三十五年一月至七月	一
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青島物資儲運局工作報告：三十五年一月至七月	一〇三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業務報告	一三五
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業務總報告：民國三十六年十二月	三六三
行總河南分署三十五年度業務概述	五〇九

# 目次

## 第一編 敘述部份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一節 導言	一
第二節 本區災情概況	二
甲、被災人數與房屋破壞	二
乙、農業損失	三
丙、漁鹽損失	三
丁、工礦損失	三
戊、鐵路公路之損毀	四
己、醫藥衛生設備之損失	四
第三節 本區目前之需要	五
甲、救濟方面之需要	五
乙、善後方面之需要	五
丙、代其他機關廠商申請之物資	七
第四節 本署用辦振濟之資財	八
甲、總署分配之物資種類及數量	八
乙、本署收入之物資種類及數量	一〇

丙、本署收入之經費……………一一

丁、本署自購及捐贈之物資種類及數量……………一一

第二章 本署工作概況……………一三

第一節 本署工作方針……………一三

甲、工作要義……………一三

乙、工作原則……………一三

第二節 本署組織人事概況……………一五

第三節 本署工作要覽……………一五

第一項 振務部份……………一五

甲、急振業務……………一五

乙、工振業務……………一九

丙、特振業務……………二五

丁、其他零星特振事項……………二八

第二項 衛生部份……………二八

第三項 儲運部份……………三一

甲、運輸概況……………三一

乙、倉儲概況……………三二

丙、估衣舊鞋之整理改裝……………三三

第四節 本署辦理共區救濟工作之始末……………三五

一、臨沂方面.....	三五
二、煙台方面.....	三六
第五節 發出之物資及款項.....	三六
第六節 工作成效.....	三七
<b>第三章 工作經過之困難</b> .....	三九

第一節 外在環境之困難.....	三九
第二節 本署自身之困難.....	四〇

## 第二編 統計部份

一、(A1)表 魯青災情概況表
二、(A2)表 魯青區各地急待救濟難民調查表
三、(A3)表 魯青區善後救濟需要物資估計表
四、(A4)表 總署配定及本署已收到物資數量表
五、(A5)表 魯青分署自購物資數量表
六、(A6)表 魯青分署收到各界捐贈物資數量表
七、(B1)表 魯青分署組織系統表
八、(B2)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七月份各組室人員統計表
九、(B3)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七月份附屬機構人員統計表
一〇、(B4)表 魯青分署現有外籍技術人員統計表



- 一一 (B 5) 表 魯青分署急振款發放統計表
- 一二 (B 6) 表 魯青分署急振實物發放統計表
- 一三 (B 7) 表 魯青分署工振款發放統計表
- 一四 (B 8) 表 魯青分署工振麵粉發放統計表
- 一五 (B 9) 表 魯青分署特振實物發放數量統計表
- 一六 (B 10) 表 魯青分署特振款發放統計表
- 一七 (B 11) 表 魯青分署振振款發放逐月統計表
- 一八 (B 12) 表 魯青分署振濟實物發放逐月統計表
- 一九 (B 13) 表 魯青分署難民收容逐月統計表
- 二〇 (B 14) 表 魯青分署難民遣送逐月統計表
- 二一 (B 15) 表 魯青分署施診受惠人數表
- 二二 (B 16) 表 魯青分署協助醫療事業費用表
- 二三 (B 17) 表 魯青分署藥品器材發放統計表
- 二四 (B 18) 表 魯青分署救濟物資運輸數量表
- 二五 (B 19) 表 魯青分署運往共區救濟物資一覽表
- 二六 (B 20) 表 魯青分署運送各地救濟物資數量統計表
- 二七 (B 21) 表 魯青分署運送各地救濟物資費用統計表
- 二八 (B 22) 表 魯青分署運送臨沂煙台物資費用數目表
- 二九 (B 23) 表 魯青分署救濟物資收發庫存統計表
- 三〇 (B 24) 表 魯青分署發放各種救濟物資受惠人數統計表

**第一編**

**敘述部份**



#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工作概況

三十五年一月至七月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導言

古語謂「救荒無善策」；而流行俗諺亦云「救災如救火」。足見自古迄今，凡負拯救災荒之任者，往往殫思竭力，期能達到澤惠均平既濟既足之目的，而效果所見，恒難盡符預定之期望。良以災難既成，待救必切，偶有遲誤，損傷殆難數計，吾人既不能曲突徙薪預消災難於未然，而臨急施救將益覺責任之重大，故必竭盡智能。妥籌速辦而後可。

中國過去積弱已久，生產落後，經濟貧乏，數十年來，非惟對外貿易總計每年均有大量入超，甚至生活必需品。如糧食布疋之類，亦尙未能自給自足，因此一般民衆生活，多在飢餓線上掙扎。此次經過八年抗戰，我以積弱，抗拒強敵，纏綿最久，損失最多，茲者暴敵雖已降服，而國內局勢迄未寧靖；流亡者還鄉不得，蟄居者家徒四壁，田荒業廢，疾疫饑荒。故以救濟之需要論，世界各地恐未有如中國之迫切者。所幸此次戰後救濟，在世界已有聯合國救濟善後總署之組織，各依需要，不分畛域，集物配發，視同一體。中國自與聯合國救濟善後總署簽訂基本協定以來，亦即迅速籌劃，分區任事，藉聯總惠贈之物資，有政府統籌之用費，推行全國，以迄於今，其間雖以種種關係，工作不無滯碍，然而多方並舉，普施救濟，規模之大，亦屬空前。本分署自設署辦公以來，業業兢兢，日不暇給，工作推進，已逾半載。雖以環境特別困難，及人力財物力之限制，距預定目標相去甚遠，然以時機不敢稍縱，而各方期待尤爲殷切，故凡力之所能及者，莫不設法儘量舉辦。爰即略述已往，俾供檢討，懲前毖後，所冀實多。



## 第二節 本區災情概況

魯青在抗戰前，夙以人口密集生計艱難著聞國內，當地居民每年出外謀生者萬千在道。加以旱澇不均災荒常有，農業既不足恃，工商亦較落後，即在太平年月，已難與長江流域各地之生活標準相提並論。比及抗戰軍興，魯青又以地處衝要之故，被敵視爲侵略基地，併力攻取，淪陷亦早。而魯民朴質，勇憤尤深，故乘舉國禦敵之機，無分城鄉同心併力，義勇合兵，游擊爲戰，遍及全區，慷慨無前，膠東、魯西，大小戰役殆難數計。城市村鎮之毀於砲火者所在皆有，尤以公路鐵路兩側數十里內，往返劫奪，受害最重。他如強俘鄉農押作奴工，擄得童稚，不知去向，屠牛奪馬，橫征苛斂之行，幾於無時無地無之。益以抗戰期間，連年荒旱，民間隊伍既需資糧，敵僞搜刮尤避倖免。人民逃亡，棄田成萊，道多餓殍，野無人耕。即如沿海魚鹽本爲厚利之區，而日人侵奪不遺餘力，強徵漁舟，嚴限出海；荒廢鹽灶，斥鹵茫茫；伐木則山原無蔭，搜求則寸鐵不遺。八年以還，以凋敝之省分，值慘酷之巨劫，災情深重，難於叙寫。茲就調查所得，分述於後：

### 甲、被災人數與房屋破壞

魯青人口，據戰前統計，約有三千八百餘萬。抗戰以後，除死亡失蹤者外，人民流離失所者，估計約在五百萬以上，其中亟待救濟之難民，至少亦有二百二十五萬人，其分佈地點如下：青島約十三萬人，即墨三萬人，膠縣五萬人，高密五萬人，安邱五萬人，昌樂七萬人，濰縣七萬人，昨山五千九百人，張店五萬人，周村三萬人，章邱五萬人，歷城五萬人，濟南九萬人，泰安十萬人，大汶口一萬人，滋陽七萬人，臨城三萬人，棗莊五萬人，長清三萬人，聊城五萬人，齊河五萬人，德州七萬人，共計一百一十八萬五千九百人，此外山東各地因交通困難等關係不能調查者，估計魯東區約十七萬人，魯西區三十萬人，魯南區四十萬人，魯北區二十萬人，總計全區爲二百二十五萬五千九百人，此項難民，或則轉徙異鄉欲歸無資

，或則枵腹仰天，求食無所，急待援救，不可稍緩。至若勉圖一飽，三日不能舉炊，辛苦奔勞，實則等於乞討者，到處多有，不易察計。

其次全省房屋毀壞情形，本分署設立之後，即託山東省政府妥為調查，根據復告估計數目，參以六分署直接所得之資料，約計被損毀者有一百五十萬間，在戰前原有總數二千萬間中佔百分之七點五。

#### 乙、農業損失

吾國農業向極守舊，除人力外，所恃者亦惟牛、馬、驢、騾，北方多係旱田，農畜尤屬重要。本區在抗戰前，據各方調查，約計各種牲畜有五百三十八萬八千頭，今則只餘一百七十萬另兩千難。所損失者約三百六十八萬頭，幾佔全數百分之六十八。

農具包括舊式鄉村手工鍛造之各種鋤、犁之類，戰前全省約得三千四百五十萬具，今則只有二千九百萬具，估計所失達全數百分之十。

總之，八年戰亂，農業荒廢，食糧生產，減少甚多，茲據各方約略估計，農業減產約達戰前平均數三分之一。

#### 丙、漁鹽損失

本區沿海遠自古代已饒漁鹽之利，賴此天然富源，補益民間經濟實多。戰前本區原有漁輪三百五十餘艘，經敵海軍強徵破壞，今已全部損失淨盡，原有帆船一萬三千三百餘隻，現約損失七千餘隻，至於漁業從業人員，戰前約為七萬八千八百餘人，戰後僅有一萬五千人左右，如非困苦無依另謀生計，即受迫害出作流民。此外全區鹽田戰前約共四百八十餘萬付，戰後荒鹵面積共達三百四十五萬餘付，損失約當戰前原數百分之七十二。

#### 丁、工礦損失

本區工業，以青島濟南為最重要，他如烟台、濰縣、博山、周村，等處，規模較小，手工業則比較普

遍。戰前各種輕工業，約有一千五百餘家，在外人強力競爭之下，處境已極困難，自經敵偽蹂躪後，或予收沒，或則巧取，共計損失約一千另五十家，現除少數極小之家庭工業外，全部損壞約百分之六十八，今則原料燃料共感缺乏，交通未復，產品滯銷，資金難集，支應太重，不有更張，殆難恢復，至若淄博棗、嶧、坊子等處之煤礦，戰前產量每月約共五十六萬餘噸，現在大部未得接收，估計損失約在百分之八十五以上，機器拆除，井眼淹沒，欲復舊觀，尤費氣力。

#### 戊、鐵路公路之損毀

戰前全省公路，幹線支線合計有六千五百公里，今則可通車者僅八百公里。但以汽車缺乏，油料又少，路即可行，車則難通。本區共有兩條鐵路，膠濟線全長四八四公里，今可通者，未及半數；津浦路在魯省內者長四一六公里，今兩路全線通車者只四百五十六公里。路軌折去，路基掘毀，橋梁炸斷，站台亦平，與修需時，所費尤多。

#### 己、醫藥衛生設備之損失

本區醫藥事業，尙稱發達。戰前外人所設醫院二十四家，計有病床二千七百六十，現僅一千六百五十床，損失約百分之四十。此外全省內公私醫院，計有三十餘處。抗戰期間或則毀於炮火，或為敵偽侵佔，藥品既少，資力尤匱，現以人才缺少，設備不全，十九不能恢復工作。而大戰之後疫病流行，人民多數營養不良，冒風霜道路之苦，食鬱懣冤抑之痛，各種疾病自然增多，若回歸熱，黑熱病，斑疹傷寒，腦膜炎等，無論城鄉俱易傳染。體力既弱，藥療艱難，人民之不死於兵火飢寒者，輒為時疫侵襲，坐待天命，此等慘况，念之心傷。

上述損失，不過僅就大者而言。他如學校破壞文化摧殘，水利失修，灌溉無效；鄉村副業支離破碎，特產物品產銷兩難。此種情况如不改善，則萊出無收穫之期，弱民有溝壑之痛，鄉村則流亡載道，都市亦日趨窒息，物少價貴，人散食艱，欲維現狀，尙不可得，遑言復員增產興邦？

### 第三節 本區目前之需要

本區面積相當寬廣，戰禍損失亦至繁重，故欲精確計算其需要，在目前困難情況之下，自非易事，本節所述，係就大者急需者言，掛漏之處，在所難免，但亦均係根據事實。

#### (甲) 救濟方面之需要

關於救濟方面之需要，可分為急振、工振、特振分述如下：

(1) 急振部份除因交通不便，物資不能運到區域，須另施放急振款外，預計需要物資救濟者，約一百萬人，今後半年約需麵粉一百萬袋、衣服一百萬套、鞋一百萬雙、棉花二百萬斤、棉被一百萬牀。

(2) 工振部份，今後半年計劃，辦理之各項工振，工程總計達六、六〇九、八〇〇工，每工工資按麵粉一斤半計，共需麵粉九九一四七〇〇斤，約合二二五三三四袋。

(3) 特振部份，今後半年總計補助原有慈善機構及自辦營養站與補助中小學生營養，共需麵粉二九四九八袋、奶水七二七二九二、五箱、奶粉三一五桶、白豆一六五三〇包，其他營養品肉菜類一〇七一九箱

(4) 運輸工具，本區救濟業務之最大困難，為鐵路阻斷修復無日。欲求展開物資內運，最有效之方法為自力運輸。茲按總署配發物資每月平均五千噸，分運地區為與沿膠濟津浦兩鐵路線之三十餘縣市計，則除青島區原有卡車五十輛外，應加配卡車一五〇輛，始敷運用而免有堆存。

#### (乙) 善後方面之需要

(一) 農業 本區農業遭受敵人破壞甚烈，善後需要既殷且鉅，約分數項，說明如次：

(1) 農具需要 抗戰期間，敵人盡力搜集鋼鐵農具大部被搜一空，現謀復員，估計約須配發小型農具二百一十萬件。魯北魯西，平原地帶甚多，可舉辦合作農場，利用曳引機從事耕作，先行試辦，繼續推廣，估計需曳引機百廿架。又農村鑿井本區至為重要，本署計劃鑿一萬井，需要鑿井機約五十套，配以人



工從事開鑿。

(2) 耕畜需要 本區耕種，向賴耕畜曳引，頻年耕畜損失甚多，最低需要牛馬騾驢等六十二萬餘頭，方可暫濟目前急需。

(3) 種籽及肥料之需要 頻年農產急劇減低，除由農具耕畜之損失外，肥料缺乏與種籽不良亦為主因，欲謀增產，亦需供以種籽肥料。估計需小麥種籽六萬六千噸，棉種七千七百五十噸，其他玉蜀黍花生種籽八千二百五十噸，化學肥料如硫酸銨、鉀，及過磷酸鈣等，估計約需五十萬四千二百五十噸。

(4) 農貸需要 農村經濟，已成破產，農業資金亟應補充。茲擬舉辦農業貸款，約計需款十一億元

(一) 漁業 沿海漁船全遭破壞，漁業困難已達極點，欲使恢復戰前情況，必需供給捕魚用具，目前最需要者為漁輪，估計需二八五艘，其次漁船需六三九一艘，此外漁網等及其他加工運備亦需稱是。

(二) 蠶業 戰時山東蠶業一則桑樹砍毀過多，一則蠶絲銷路停滯，現在急需推廣栽桑，配給蠶種，補充蠶具，估計約需二千一百二十件。

(四) 工礦業 工礦善後，需要物資金錢甚多。此項工作，本署不能獨任其責，茲據調查，估計需要撮述如下以供參攷。

(1) 鋼鐵及輕金屬，山東鐵礦含鐵量多在百分之六十至七十。產地計有：金嶺鎮鐵礦，安城鐵礦，萊蕪鐵礦，臨沂鐵礦，沂水縣銅井附近鐵礦，峨山口鐵礦，鳳凰嶺鐵礦，黑山鐵礦，湖西嶺鐵礦，西馬山鐵礦，東馬山鐵礦，裘家山鐵礦，及牛角嶺鐵礦。現已開採者為金嶺鎮等，至輕金屬中之鋁，山東淄川附近產量甚豐，日人曾設輕金屬廠於淄川，上項鐵礦及輕金屬礦之恢復與利用，固非短期及少數設備所能成功，唯日人曾於青島設製鐵廠該廠只能製生鐵，為善後計，如能於青島製鐵廠中增設平爐；電爐，比斯麥爐，并添設製造鋼軌，鋼條，鋼板，及統鋼管之機械，則已開採之鐵礦砂可供製造，如此礦產就近製銷，重工業之基礎即可建立。